

合同类别：技术服务类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年 度 2021)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合同编号：CJAF2021279G (GX210503)

甲方(采购人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乙方(供应商名称)： 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类别：技术服务类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年 度 2021)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合同编号：CJAF2021279G (GX210503)

甲方(采购人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乙方(供应商名称)： 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一、合同前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方式、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采购（项目）需求、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
- (2)报价表；
- (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
- (4)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5)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服务（详见附件：服务内容一览表）。

3.服务时间、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时间为1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共为365天，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贰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248,800.00)。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全部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合同签订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5.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二、合同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合同编号：CJAF2021279G（GX210503）
2	甲方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甲方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园湖南路 26 号 甲方联系人：陈 凤 电话：0771-5735682 甲方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源支行 账号：451060305010470003212
3	乙方名称：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地址：南宁市兴宁区人民路 158 号置地广场 B 座 2109 号 乙方联系人：李媚娟 电话：13657880046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621061802957
4	合同金额：人民币贰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248,800.00）
5	服务时间、履行期：1 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共为 365 天，具体从 2021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止，即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合同期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本合同服务的，顺延至新的中标供应商提供服务之日或者甲方通知停止服务之日止。顺延期间，原合同服务内容、服务费用以及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等内容不变，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6	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7	验收方式及标准：按照采购需求、投标(响应)文件及国家、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及规范，双方到场共同验收。
8	付款方式： 按年支付并结算，服务期 1 年。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合同额的 50%，运维期满 6 个月，支付年合同额的 30%，运维期满经验收合格，支付年合同额 20%。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按照甲方的要求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税务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于 30 日内支付。

9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本项目不要求乙方提供。
10	■ 违约金约定：1. 乙方违约或无正当理由造成解除合同的，按合同价款的 10% 计算。逾期退回款项及违约金的，每逾期一天，按应退款项及违约金总额的 0.5% 计算违约金。2.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款额 5% 收取违约金。 ■ 损失赔偿约定：按双方协商或经第三方评估的实际损失额进行赔偿。 乙方运维人员在合同期间应严格按甲方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由于乙方运维人员网络安全工作落实不到位引发安全事件的，甲方将视安全事件严重程度按乙方合同金额的 20%-30% 的比例进行扣减。 安全事件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因补丁升级、漏洞修复、系统杀毒、数据备份、应用监控、网络监控等工作未落实到位，发生服务器被控制和应用系统被攻破的安全事件，被主管部门通报的。 2. 因违规进行税费数据查询、导出和拷出等操作造成敏感数据泄露，以及发生非法窃取数据行为。 3. 因运维操作处置不当导致重要应用系统发生严重卡顿、停用的重大事件。
11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
1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3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 (仲裁地) 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甲乙双方权利义务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服务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服务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下列服务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4.2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5.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1)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5)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5.5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不良后果的，自甲方或甲方主管机关做出认定之日起三年，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加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6.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7.履约保证金

7.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

7.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7.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8.1 服务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8.2 服务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8.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9.违约责任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2 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9.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不予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10.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1.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1.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4 诉讼应由服务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合同修改或变更

12.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2.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3.合同中止

13.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4.违约终止合同

14.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4.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14.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4.1.3 乙方对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

14.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多次（3 次及以上）整改无明显改进，仍然不能满足要求的；

14.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 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 2 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4.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

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5.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6.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8.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9.合同语言

19.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9.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20.合同生效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1.合同效力

21.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22.检查和审计

22.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响应）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2.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四、合同补充条款（双方据实商定）

无

五、合同附件（与正件装订成册）

- （一）服务内容一览表（乙方填制）；
- （二）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部分（乙方提供）；
- （三）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乙方提供）；
- （四）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一致）；
- （五）合同验收书格式（验收时填制，供参考）；
- （六）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供参考）。

(一)服务内容一览表（乙方填制）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具体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范围和基本要求)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项	1	人民币贰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 (¥248,800.00)	详见另页附件：第三章投标人服务承诺

三、投标人服务承诺

为保证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能够正常稳定运行，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为用户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我公司为此次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承诺如下：

1. 服务费用

我公司为所供服务提供 1 年运维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维护内容包括数据接口维护、系统优化、系统修复、数据统计、数据维护、异常监控、问题解答等内容。在合同有效期内，我公司所有服务均无需额外收费，包括课程的培训以及培训时教材费用。我公司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保修服务的实际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超过双方商定的价格，超出部分也全部由我公司公司承担。

2. 现场驻点服务

工作时间，根据局方要求，派一名工程师，提供一年 5×8 小时在用户现场提供运维服务（办公地点由局方指定），主要负责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维护服务工作。驻场工程师严格按照局方的考勤制度、运维制度执行，为局方提供系统日常运维的运行保障、数据支撑、问题解答等工作。

3. 迅速的响应服务

提供服务期内的 7×24 小时售后支持服务，10 分钟快速响应，按照局方业务工作要求，随时协助配合进行相关数据的查询、整理等工作，配合各业务部门要求完成数据批处理、数据统计、质量考核，在需要进行现场服务时，在接到特殊服务请求时（如节假日紧急现场），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针对特殊数据服务专题内容，同时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工程师提供现场驻点专项服务。

4. 热线电话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随时处理用户的各种业务咨询、故障受理、技术交流等问题，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同时也可直接联系公司负责项目维护的技术人员。

5. 专家热线支持服务

为局方提供 7×24 小时专家热线服务。为尽快解决问题。技术小组将在 2 小时协助用户解决问题，确保项目服务正常交付。

6. 二线运维支持服务

我公司提供二线运维支持服务，提供定期巡检运维，对运维工程师日常工作进行检查，在运维服务过程中，配合局方编写所需的材料，总体负责该项目，对特殊性、核心运维需求进行分析，及时解决日常运维过程中遇到的难题，以满足局方的要求。

7. 提供使用类数据接口维护

包括公布内网接口的运维服务，确保在税务局其他部门调用公布接口的正常、稳定。

8. 系统优化

由于在系统使用过程中，申请订阅方的数量逐步增加，调用频率增多，不过是在内网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数据接口还是提供给外单位的数据接口，在接口的健壮性方面的要求会越来越高，为此，我公司针对数据接口进行优化。

9. 系统修复

在平台实际运行过程中，发生的软件 bug，给予及时修复，bug 归查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监控发现、局方税务人员反馈、数据接口调用方技术人员反馈、数据反向推导等情况。

10. 数据统计

配合对大数据风险与分析局所需的日常数据报表进行统计，包括资源订阅情况、资源共享情况、资源使用量、调用方统计等。

11. 数据维护

在数据获取、共享过程中，由于涉及多个单位、多个部门、同时，跨域了多个网络域，亦有可能是共享交换平台自身的原因，导致数据错乱、同步异常的情况，需要对问题排查、处理。

12. 异常监控

异常数据日常监控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网络中断导致的接口不稳定、网络中断导致的数据传输异常、程序或者取数逻辑发生的数据错误、各种中间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异常等不同程度的异常数据监控。

13. 问题解答

通过电话、微信、QQ、运维平台反馈的问题单据，进行及时处理，面对税务

人员、其他厂家技术人员、外单位人员，通过后台数据排查、运维能力，及时协助相关人员解决所遇到的问题。

14.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我公司提供产品技术升级服务，我公司如有产品升级将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我公司对采购人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15. 免费培训服务

我公司对采购单位提供免费技术培训服务包括系统管理员的技术培训服务，培训方式可以采取“网络+现场”方式。

16. 定制开发服务

我公司承诺软件产品满足采购单位要求进行按需定制，不以单次采购批量多少为理由拒绝定制。

17. 知识产权承诺

我公司拥有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内容知识产权，具备类似项目开发和服务经验，我公司承诺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相应服务内容，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我公司将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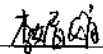
18. 保密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为用户提供项目服务，承诺针对本次项目所接触到的所有用户涉税系统的数据进行严格保密，并且签订相应的保密协议（详见 1.3.7 信息安全控制措施），我公司对承诺的保密内容负法律责任。

19. 服务期限和地点

我公司针对本项目运维服务期限为 1 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共为 365 天。
服务地点为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年9月24日

(二) 投标（响应）文件报价表部分（乙方提供）

由乙方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提供，并保持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致。

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CJAF2021279G（GX210503）项目）--投标文件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	项目编号	CJAF2021279G (GX210503)
		运维服务		
1	包号	无		
2	报价	大写：人民币 贰拾肆万捌仟捌佰 元 小写：¥ 248800.00		
3	服务期	1 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共为 365 天。		
4	质保期	1 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共为 365 天。		
5	备注	无		

投标人名称(公章)：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李华印

日期：2021 年 9 月 24 日

三、分项价格表

分项价格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CJAF2021279G（GX210503）

包 号：无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248800.00	无
2			
3			
4			
5			
6			
总计		大写：人民币 <u>贰拾肆万捌仟捌佰</u> 元 小写：¥ <u>248800.00</u>	

投标人名称(公章)：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杨明

日期：2021年9月24日

(三) 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乙方提供）

由乙方按照投标文件提供，并保持与投标文件一致。

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CJAF2021279G（GX210503）项目）--投标文件

二、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CJAF2021279G（GX210503）

包 号：1 标段

金额单位：元

品目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招标规格	技术指标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1			(一) 项目概述			
2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1 项	1. 概述 (1) 建设背景 税收协同共治平台主要依托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的政务信息数据共享平台，针对其他部门与税务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交换。	1. 概述 (1) 建设背景 税收协同共治平台主要依托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的政务信息数据共享平台，针对其他部门与税务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交换。	无偏离	响应
3			为适应税务局各个部门对其他单位的数据获取需求，以及其他单位向税务部门获取相关数据的请求，税收协同共治平台应运而生，解决部门之间数据共享的迫切性、稳定性、正确性的问题。为保证单位之间的数据交互顺畅，避免数据因为程序、数据、网络等原因导致交互中断，需要派驻一	为适应税务局各个部门对其他单位的数据获取需求，以及其他单位向税务部门获取相关数据的请求，税收协同共治平台应运而生，解决部门之间数据共享的迫切性、稳定性、正确性的问题。为保证单位之间的数据交互顺畅，避免数据因为程序、数据、网络等原因导致交互中断，我司派驻一	无偏离	响应

		名有经验的工程师驻点现场进行数据运维工作。	名有经验的工程师驻点现场进行数据运维工作。		
4		(2) 建设目标 保证数据接口正常，确保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接口正常；确保数据接口正常，确保提供给其他单位使用的接口通过共享交换平台能顺畅调用；确保数据传输正常，确保共享给其他单位的数据库类别的资源目录正常，数据及时更新。	(2) 建设目标 通过我公司运维服务，保证数据接口正常，确保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接口正常；确保数据接口正常，确保提供给其他单位使用的接口通过共享交换平台能顺畅调用；确保数据传输正常，确保共享给其他单位的数据库类别的资源目录正常，数据及时更新。	无偏离	响应
5		2. 项目成效 保障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的稳定运行，确保数据共享交换的顺畅。	2. 项目成效 我公司保障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的稳定运行，确保数据共享交换的顺畅。	无偏离	响应
6		(二) 需求分析和项目建设必要性			
7		为更好推动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6〕51号）要求，税务局积极响应政府领导安排，着力配合共享相关涉税资源，配合其他有需要的单位的获取数据，借此平台，税	为更好推动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6〕51号）要求，税务局积极响应政府领导安排，着力配合共享相关涉税资源，配合其他有需要的单位的获取数据，借此平台，税	无偏离	响应

			务局完成了与其他单位做数据交互的任务，更好的保障数据的正常交互，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的运维服务采购必不可少。	务局完成了与其他单位做数据交互的任务，更好的保障数据的正常交互，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的运维服务采购必不可少。		
8			(三) 总体建设方案			
9			1. 运维范围 (1) 共享类资源 包括对共享类的数据接口进行运维服务，确保数据接口的正常，数据接口包括数据库、接口两种类型，包括政务外网、外联网、内网三个网域的运维。	1. 运维范围 (1) 共享类资源 我公司提供包括对共享类的数据接口进行运维服务，确保数据接口的正常，数据接口包括数据库、接口两种类型，包括政务外网、外联网、内网三个网域的运维。	无偏离	响应
10			(2) 获取类资源 包括对获取类的数据接口进行运维服务，确保数据接口的正常，数据接口包括数据库、接口两种类型，包括政务外网、外联网、内网三个网域的运维。	(2) 获取类资源 我公司提供包括对获取类的数据接口进行运维服务，确保数据接口的正常，数据接口包括数据库、接口两种类型，包括政务外网、外联网、内网三个网域的运维。	无偏离	响应
11			(3) 双公示数据运维 在协同共治平台采集税务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的涉税数据信息，通过采集、整理、加工生成有效的第三方数据。为了更	(3) 双公示数据运维 在协同共治平台采集税务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的涉税数据信息，通过采集、整理、加工生成有效的第三方数据。为了更	无偏离	响应

		好的解决当前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业务、脚本取数以及各地市审核权限的调整方案，同时可以随时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相关部门对数据规范标准的优化调整要求进行快速响应，需要制定相关的运维策略进行及时、有效的解决相关问题，保障协同共治平台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采集平台有保障顺利运行。	好的解决当前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业务、脚本取数以及各地市审核权限的调整方案，同时可以随时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等相关部门对数据规范标准的优化调整要求进行快速响应，我公司负责制定相关的运维策略进行及时、有效的解决相关问题，保障协同共治平台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采集平台有保障顺利运行。		
12		(四) 效益与评价指标分析			
13		1. 管理效益分析 通过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可有效的保障税收协同共治工作的正常开展，一旦发现问题或故障时，可快速定位故障点并能及时修复。	1. 管理效益分析 我公司通过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可有效的保障税收协同共治工作的正常开展，一旦发现问题或故障时，可快速定位故障点并能及时修复。	无偏离	响应
14		2. 项目评价指标分析 通过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系统平台运行状态、外单位技术沟通、接口异常、问题数据监控处理均能够快速响应，确保税收协同共治工作正	2. 项目评价指标分析 我公司通过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系统平台运行状态、外单位技术沟通、接口异常、问题数据监控处理均能够快速响应，确保税收协同共治	无偏离	响应

		常开展。	工作正常开展。		
15		3. 项目验收要求 在运维服务期间，能按照项目业务需求包含的功能和内容开展运维服务，系统访问流畅，接口正常连通和运行，能在出现故障后 2 小时内运维人员到位，并在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运维期满，中标供应商提交验收报告，经采购人签字确认后，完成项目验收。	3. 项目验收要求 在运维服务期间，我公司按照项目业务需求包含的功能和内容开展运维服务，系统访问流畅，接口正常连通和运行，能在出现故障后 2 小时内运维人员到位，并在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运维期满，我公司提交验收报告，经采购人签字确认后，完成项目验收。	无偏离	响应
16		(五) 项目业务需求			
17		1. 平台监控 对税收协同共治平台日常运维进行监控，包括性能监控、数据监控、平台压力监控、攻击性防护、日志审查等内容。涉及 redis、spood、kettle、tomcat、ngnix 等插件日常运行监控，包括内网、外联网、政务网的相关应用服务、数据库服务的维护工作，确保税收协同共治工作的顺利进行。	1. 平台监控 我公司对税收协同共治平台日常运维进行监控，包括性能监控、数据监控、平台压力监控、攻击性防护、日志审查等内容。涉及 redis、spood、kettle、tomcat、ngnix 等插件日常运行监控，包括内网、外联网、政务网的相关应用服务、数据库服务的维护工作，确保税收协同共治工作的顺利进行。	无偏离	响应
18		2. 共享类数据接口维护	2. 我公司提供共享类数	无偏离	响应

19			(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 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表, 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据接口维护 (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 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表, 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无偏离	响应
			(2) 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体税务登记反馈表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 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体税务登记反馈表, 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	(2) 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体税务登记反馈表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 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体税务登记反馈表, 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		

		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当前授权暂被收回。	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当前授权暂被收回。		
20		(3) 日常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税纳税登记的日常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暂未有部门申请且审批通过。	(3) 日常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税纳税登记的日常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暂未有部门申请且审批通过。	无偏离	响应
21		(4) 市场活跃度（提供给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税纳税登记市场活跃度，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	(4) 市场活跃度（提供给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税纳税登记市场活跃度，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	无偏离	响应

		与安全管理处，当前授权暂被收回。	与安全管理处，当前授权暂被收回。		
22		（5）欠税公告信息（提供给劳动监察委）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欠税公告信息，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5）欠税公告信息（提供给劳动监察委）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欠税公告信息，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无偏离	响应
23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对照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对照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由桂林市信息中心申请，后申请部门主动放弃申请。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对照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对照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由桂林市信息中心申请，后申请部门主动放弃申请。	无偏离	响应
24		（7）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7）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无偏离	响应

		案件信息撤出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撤出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案件信息撤出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撤出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25		(8) 清税证明数据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清税证明数据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暂未有申请部门申请。	(8) 清税证明数据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清税证明数据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暂未有申请部门申请。	无偏离	响应
26		(9) 行政许可信息数据	(9) 行政许可信息数据	无偏离	响应

27		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行政许可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有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投资促进局、桂林市、河池市申请。	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行政许可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有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投资促进局、桂林市、河池市申请。	无偏离	响应
		（10）行政处罚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行政处罚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现使用部门有如下：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治区发展	（10）行政处罚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行政处罚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现使用部门有如下：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治区发展		

		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28		(11) A 级纳税人名单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 A 级纳税人名单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现使用部门有如下：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	(11) A 级纳税人名单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 A 级纳税人名单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现使用部门有如下：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	无偏离	响应
29		(12) 机动车发票验证（提供给商务厅）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机动车发票验证（提供给商务厅）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自治区	(12) 机动车发票验证（提供给商务厅）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机动车发票验证（提供给商务厅）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自治区	无偏离	响应

		商务厅、南宁市商务局使用。	商务厅、南宁市商务局使用。		
30		（13）停业登记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停业登记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申请使用。	（13）停业登记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停业登记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申请使用。	无偏离	响应
31		（14）申领发票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申领发票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暂未有部门申请订阅。	（14）申领发票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申领发票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暂未有部门申请订阅。	无偏离	响应
32		（15）税务局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局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	（15）税务局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局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	无偏离	响应

		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在申请使用。	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在申请使用。		
33		（16）复业登记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复业登记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申请使用。	（16）复业登记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复业登记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申请使用。	无偏离	响应
34		（17）纳税人欠税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纳税人欠税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贺州市中心支行申请使用。	（17）纳税人欠税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纳税人欠税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贺州市中心支行申请使用。	无偏离	响应
35		（18）不动产完税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	（18）不动产完税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	无偏离	响应

		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纳税人欠税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玉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然资源管理厅使用。	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纳税人欠税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玉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然资源管理厅使用。		
36		（19）非正常户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非正常户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19）非正常户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非正常户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无偏离	响应
37		（20）税务登记基本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基本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20）税务登记基本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基本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无偏离	响应

38		(21) 税务登记变更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变更信息接口, 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21) 税务登记变更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变更信息接口, 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无偏离	响应
39		(22) 税务登记注销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注销信息接口, 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22) 税务登记注销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注销信息接口, 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无偏离	响应
40		3. 获取类数据接口维护 (1) 电子税务局全区常口照片服务 (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 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身份证上的照片字节流信息, 用于查看	3. 我公司提供获取类数据接口维护 (1) 电子税务局全区常口照片服务 (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 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身份证上的照	无偏离	响应

		该人的影像。	片字节流信息,用于查看该人的影像。		
4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护照信息。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护照信息。	无偏离	响应
42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信息。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信息。	无偏离	响应
43		(4) 不动产登记信息(接口资源--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不动产登记信息。	(4) 不动产登记信息(接口资源--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不动产登记信息。	无偏离	响应
44		(5) 国家人口身份核验信息查询(接口资源--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	(5) 国家人口身份核验信息查询(接口资源--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	无偏离	响应

			大数据发展局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国家人口身份核验信息。	大数据发展局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国家人口身份核验信息。		
45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出入境证_（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出入境证信息。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出入境证_（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出入境证信息。	无偏离	响应
46			（7）零就业家庭信息接口服务（接口资源--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零就业家庭信息_接口服务信息。	（7）零就业家庭信息接口服务（接口资源--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零就业家庭信息_接口服务信息。	无偏离	响应
47			（8）国家卫生健康委出生医学证明查询接口（接口资源--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提供，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出生医学证明	（8）国家卫生健康委出生医学证明查询接口（接口资源--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提供，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出生医学证明	无偏离	响应

		信息。	信息。		
48		(9) 科技重大专项信息 (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9) 科技重大专项信息 (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无偏离	响应
49		(10) 科技成果登记项目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10) 科技成果登记项目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无偏离	响应
50		(11) 集成电路企业名单(数据库-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资源由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11) 集成电路企业名单(数据库-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资源由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无偏离	响应
51		(12)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2)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无偏离	响应

		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52		4. 双公示数据运维 基于当前“双公示”数据处理流程，确保基层数据采集端的数据实时、准确，同时可以随时根据业务、数据标准以及审核流程的调整及时优化数据交换流程。	4. 我公司提供双公示数据运维 基于当前“双公示”数据处理流程，我公司确保基层数据采集端的数据实时、准确，同时可以随时根据业务、数据标准以及审核流程的调整及时优化数据交换流程。	无偏离	响应
53		(1) 系统问题快速响应 由于“双公示”数据交换涉及的系统环节较多，在任何一个环节出现系统、网络等问题，都会直接影响数据的正常交换，通过数据支撑服务，确保可以在出现系统问题时可以快速响应并且定位问题所在，通过问题的快速处理尽可能减少因系统问题导致的数据交换实时	(1) 系统问题快速响应 由于“双公示”数据交换涉及的系统环节较多，在任何一个环节出现系统、网络等问题，都会直接影响数据的正常交换，通过数据支撑服务，我公司确保可以在出现系统问题时可以快速响应并且定位问题所在，通过问题的快速处理尽可能减少因系统问题导致的数据交	无偏离	响应

			性要求。	换实时性要求。		
54			（2）基础数据采集任务维护 根据“双公示”基础数据采集要求，维护基础数据采集定时任务，对因核心征管系统升级、业务流程优化导致基础数据结构调整造成的数据采集异常等问题，对相应的基础数据定时取数脚本进行优化，确保基础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数据正常采集。	（2）基础数据采集任务维护 我公司根据“双公示”基础数据采集要求，维护基础数据采集定时任务，对因核心征管系统升级、业务流程优化导致基础数据结构调整造成的数据采集异常等问题，对相应的基础数据定时取数脚本进行优化，确保基础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数据正常采集。	无偏离	响应
55			（3）配合数据清洗与整合 根据“双公示”数据交换要求，随时配合对采集的基础数据进行清洗与完善，如隐私信息脱敏、信息补全、数据整合等，确保数据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3）配合数据清洗与整合 我公司根据“双公示”数据交换要求，随时配合对采集的基础数据进行清洗与完善，如隐私信息脱敏、信息补全、数据整合等，确保数据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无偏离	响应
56			（4）数据修改与审核功能优化 根据局方数据修改与审核的流程要求，对当前数据修改与审核前端功能进行优化，从而适应不断	（4）数据修改与审核功能优化 我公司根据局方数据修改与审核的流程要求，对当前数据修改与审核前端功能进行优化，从而适	无偏离	响应

		调整的数据修改与审核的业务流程要求，确保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交换数据的准确性。	应不断调整的数据修改与审核的业务流程要求，确保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交换数据的准确性。		
57		(5) 数据交换接口维护 根据自治区政府电子政务数据交换平台的“双公示”数据接口要求，提供相应的数据交换接口维护服务，确保可以随时根据数据交换平台的数据接口标准的调整，及时优化审核后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交换接口，通过数据交换平台完成数据的共享。	(5) 数据交换接口维护 我公司根据自治区政府电子政务数据交换平台的“双公示”数据接口要求，提供相应的数据交换接口维护服务，确保可以随时根据数据交换平台的数据接口标准的调整，及时优化审核后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交换接口，通过数据交换平台完成数据的共享。	无偏离	响应
58		(6) 数据统计分析 根据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共享的实际要求，提供数据获取、数据修改、数据审核、数据共享等维度的数据统计分析服务，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相应的分析报告，方便局方可以随时了解数据交换情况，切实落实信用信息公示的工作要求。	(6) 数据统计分析 我公司根据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共享的实际要求，提供数据获取、数据修改、数据审核、数据共享等维度的数据统计分析服务，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相应的分析报告，方便局方可以随时了解数据交换情况，切实落实信用信息公示的工作要求。	无偏离	响应
59		5. 提供使用类数据接口	5. 我公司提供使用类数	无偏离	响应

			维护 包括公布内网接口的运维服务，确保在税务局其他部门调用公布接口的正常、稳定。	据接口维护 包括公布内网接口的运维服务，确保在税务局其他部门调用公布接口的正常、稳定。		
			6. 系统优化	6. 系统优化		
60			由于在系统使用过程中，申请订阅方的数量逐步增加，调用频率加多，不过是内网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数据接口还是提供给外单位的数据接口，在接口的健壮性方面的要求会越来越高，为此，需要针对数据接口进行优化。	由于在系统使用过程中，申请订阅方的数量逐步增加，调用频率加多，不过是内网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数据接口还是提供给外单位的数据接口，在接口的健壮性方面的要求会越来越高，为此，我公司针对数据接口进行优化。	无偏离	响应
61			7. 系统修复 在平台实际运行过程中，发生的软件 bug，应给予及时修复，bug 归查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监控发现、局方税务人员反馈、数据接口调用方技术人员反馈、数据反向推导等情况。	7. 系统修复 在平台实际运行过程中，发生的软件 bug，我公司给予及时修复，bug 归查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监控发现、局方税务人员反馈、数据接口调用方技术人员反馈、数据反向推导等情况。	无偏离	响应
62			8. 数据统计 配合对大数据风险与析析局所需的日常数据报表进行统计，包括资源订	8. 数据统计 我公司配合对大数据风险与分析局所需的日常数据报表进行统计，包括	无偏离	响应

		阅情况、资源共享情况、资源使用量、调用方统计等。	资源订阅情况、资源共享情况、资源使用量、调用方统计等。		
63		9. 数据维护 在数据获取、共享过程中，由于涉及多个单位、多个部门、同时，跨域了多个网络域，亦有可能是共享交换平台自身的原因，导致数据错乱、同步异常的情况，需要对问题排查、处理。	9. 数据维护 在数据获取、共享过程中，由于涉及多个单位、多个部门、同时，跨域了多个网络域，亦有可能是共享交换平台自身的原因，导致数据错乱、同步异常的情况，我公司对问题排查、处理。	无偏离	响应
64		10. 异常监控 异常数据日常监控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网络中断导致的接口不稳定、网络中断导致的数据传输异常、程序或者取数逻辑发生的数据错误、各种中间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异常等不同的程度的异常数据监控。	10. 异常监控 我公司提供异常数据日常监控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网络中断导致的接口不稳定、网络中断导致的数据传输异常、程序或者取数逻辑发生的数 据错误、各种中间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异常等不同的程度的异常数据监控。	无偏离	响应
65		11. 问题解答 通过电话、微信、QQ、运维平台反馈的问题单据，进行及时处理，面对税务人员、其他厂家技术人员、外单位人员，通过后	11. 问题解答 我公司通过电话、微信、QQ、运维平台反馈的问题单据，进行及时处理，面对税务人员、其他厂家技术人员、外单位人员，通	无偏离	响应

		台数据排查、运维能力，及时协助相关人员解决所遇到的问题。	过后台数据排查、运维能力，及时协助相关人员解决所遇到的问题。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9月24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CJAF2021279G（GX210503）

包 号：无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一)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本项目运维服务期限为1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计为365天。	1. 服务期限：我公司针对本项目运维服务期限为1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计为365天。	无偏离	响应
2		2. 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响应
3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不良后果的，自甲方或甲方主管机关做出认定之日起三年内，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与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我公司如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不良后果的，自甲方或甲方主管机关做出认定之日起三年内，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我方参与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无偏离	响应
4		(二) 服务措施	为保证系统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问题、数据问题、业务问题的及时解决，同时保障数据的准确采用的服务方式为两种：一种为技术	无偏离	响应

		人员现场值守，另一种是定期巡检结合故障现场服务。提供的服务举措包括但不限于：	人员现场值守，另一种是定期巡检结合故障现场服务。我司的服务举措包括但不限于：		
5		1. 现场驻点服务 工作时间，根据局方要求，派一名工程师，提供一年 5×8 小时在用户现场提供运维服务（办公地点由局方指定），主要负责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维护服务工作。	1. 现场驻点服务 工作时间，我公司承诺根据局方要求，派一名工程师，提供一年 5×8 小时在用户现场提供运维服务（办公地点由局方指定），主要负责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维护服务工作。	无偏离	响应
6		2. 迅速的响应服务 提供服务期内的 7×24 小时售后支持服务，10 分钟快速响应，按照局方业务工作要求，随时协助配合进行相关数据的查询、整理等工作，配合各业务部门要求完成数据批处理、数据统计、质量考核，在需要进行现场服务时，在接到特殊服务请求时（如节假日紧急现场），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针对特殊数据服务专题内容，同时根据采	2. 迅速的响应服务 我公司提供服务期内的 7×24 小时售后支持服务，10 分钟快速响应，按照局方业务工作要求，随时协助配合进行相关数据的查询、整理等工作，配合各业务部门要求完成数据批处理、数据统计、质量考核，在需要进行现场服务时，在接到特殊服务请求时（如节假日紧急现场），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针对特殊数据服务专题内容，同时	无偏离	响应

		购人要求，需安排工程师提供现场驻点专项服务。	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一名工程师提供现场驻点专项服务。		
7		3. 热线电话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随时处理用户的各种业务咨询、故障受理、技术交流等问题，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也可直接联系公司负责项目维护的技术人员。	3. 热线电话服务 我公司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随时处理用户的各种业务咨询、故障受理、技术交流等问题，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也可直接联系我公司负责项目维护的技术人员。	无偏离	响应
8		4. 专家热线支持服务 为局方提供 7×24 小时专家热线服务。为尽快解决问题。技术小组将在 2 小时协助用户解决问题，确保项目服务正常交付。	4. 专家热线支持服务 我公司为局方提供 7×24 小时专家热线服务。为尽快解决问题。技术小组将在 2 小时协助用户解决问题，确保项目服务正常交付。	无偏离	响应
9	(三) 付款方式	按年支付并结算，服务期 1 年。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合同额的 50%，运维期满 6 个月，支付年合同额的 30%，运维期满经验收合格，支付年合同额 20%。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按照甲方的要求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税务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按年支付并结算，服务期 1 年。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合同额的 50%，运维期满 6 个月，支付年合同额的 30%，运维期满经验收合格，支付年合同额 20%。我公司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按照甲方的要求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税务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无偏离	响应

		于 30 日内支付。	于 30 日内支付。		
10	(四) 报价要求	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策划、设计、人工、包装、运输、装卸、安装、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等一切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报价包含我公司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策划、设计、人工、包装、运输、装卸、安装、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等一切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无偏离	响应
11	(五) 人员要求	由于系统功能的不断升级优化，结合当前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工作量，配备 1 名有经验的工程师提供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现场驻点运维服务，同时配备项目经理对项目整体运维服务进行管理，保障项目服务质量。	由于系统功能的不断升级优化，结合当前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工作量，我公司承诺配备 1 名有经验的工程师提供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现场驻点运维服务，同时配备项目经理对项目整体运维服务进行管理，保障项目服务质量。	无偏离	响应
12		1、运维工程师（一线运维）1 人，服务时间 12 个月，提供驻点运维服务，严格按照局方的考勤制度、运维制度执行，为局方提供系统日常运维的运行保障、数据支撑、问题解答等工作。	1、运维工程师（一线运维）1 人，服务时间 12 个月，提供驻点运维服务，严格按照局方的考勤制度、运维制度执行，为局方提供系统日常运维的运行保障、数据支撑、问题解答等工作。	无偏离	响应

13		2、项目经理（二线运维）1人，服务时间12个月，定期巡检运维服务情况，对运维工程师日常工作进行检查，在运维服务过程中，配合局方编写所需的材料，总体负责该项目，对特殊性、核心运维需求进行分析，及时解决日常运维过程中遇到的难题，以满足局方的要求。	2、项目经理（二线运维）1人，服务时间12个月，定期巡检运维服务情况，对运维工程师日常工作进行检查，在运维服务过程中，配合局方编写所需的材料，总体负责该项目，对特殊性、核心运维需求进行分析，及时解决日常运维过程中遇到的难题，以满足局方的要求。	无偏离	响应
14	(六) 安全要求	★1. 信息安全保密要求	★1. 我公司承诺以下信息安全保密要求	无偏离	响应
15		(1) 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的安全保密制度	(1) 我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的安全保密制度	无偏离	响应
16		(2) 项目人员需保证遵守国家有关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2) 我司项目人员保证遵守国家有关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无偏离	响应
17		(3) 项目人员应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国家税务总	(3) 我公司项目人员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国家税	无偏离	响应

		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上述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保证不向外泄漏任何相关数据，不向外泄漏任何保密的技术资料。如出现支持人员泄密事件，中标人应负有连带责任。	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许可使用，不得对上述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保证不向外泄漏任何相关数据，不向外泄漏任何保密的技术资料。如出现支持人员泄密事件，我公司承诺负连带责任。		
18		（4）中标供应商须与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间的信息保密协议。	（4）我公司承诺与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间的信息保密协议。	无偏离	响应
19		（5）中标供应商项目人员必须与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间的信息保密承诺书。	（5）我司项目人员承诺与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间的信息保密承诺书。	无偏离	响应
20		★2. 乙方运维人员在合同期间应严格按甲方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由于乙方运维人员网络安全工作落实不到位引发安全事件的，	★2. 我公司运维人员在合同期间严格按甲方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由于我司运维人员网络安全工作落实不到位引发安全事件的，	无偏离	响应

		甲方将视安全事件严重情况按乙方合同金额的 20%-30%的比例进行扣减。 安全事件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甲方将视安全事件严重情况按乙方合同金额的 20%-30%的比例进行扣减。 安全事件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1		(1) 因补丁升级、漏洞修复、系统杀毒、数据备份、应用监控、网络监控等工作未落实到位，发生服务器被控制和应用系统被攻破的安全事件，被主管部门通报的。	(1) 因补丁升级、漏洞修复、系统杀毒、数据备份、应用监控、网络监控等工作未落实到位，发生服务器被控制和应用系统被攻破的安全事件，被主管部门通报的。	无偏离	响应
22		(2) 因违规进行税费数据查询、导出和拷出等操作造成敏感数据泄露，以及发生非法窃取数据行为。	(2) 因违规进行税费数据查询、导出和拷出等操作造成敏感数据泄露，以及发生非法窃取数据行为。	无偏离	响应
23		(3) 因运维操作处置不当导致重要应用系统发生严重卡顿、停用的重大事件。	(3) 因运维操作处置不当导致重要应用系统发生严重卡顿、停用的重大事件。	无偏离	响应
24	(七)其他要求	投标人若有请提供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我司若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 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无偏离	响应

		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详见《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南宁华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年9月24日

(四) 采购需求（与采购文件一致）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

采购需求

说明：

1.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或指标、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投标无效。
2.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或服务侵犯其他供应商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供应商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或服务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或服务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3. 采购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英文文本的请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4. 供应商所投标产品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本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采购人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需求		
采购内容	项目内容	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1. 概述	(1) 建设背景 税收协同共治平台主要依托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的政务信息数据共享平台，针对其他部门与税务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交换。 为适应税务局各个部门对其他单位的数据获取需求，以及其他单位向税务部门获取相关数据的请求，税收协同共治平台应运而生，解决部门之间数据共享的迫切性、稳定性、正确性的问题。为保证单位之间的数据交互顺畅，避免数据因为程序、数据、网络等原因导致交互中断，需要派驻一名有经验的工程师驻点现场进行数据运维工作。 (2) 建设目标

		保证数据接口正常，确保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接口正常；确保数据接口正常，确保提供给其他单位使用的接口通过共享交换平台能顺畅调用；确保数据传输正常，确保共享给其他单位的数据库类别的资源目录正常，数据及时更新。
	2. 项目成效	保障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的稳定运行，确保数据共享交换的顺畅。
(二)需求分析和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更好推动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16〕51号）要求，税务局积极响应政府领导安排，着力配合共享相关涉税资源，配合其他有需要的单位的获取数据，借此平台，税务局完成了与其他单位做数据交互的任务，更好的保障数据的正常交互，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的运维服务采购必不可少。	
(三)总体建设方案	1. 运维范围	(1) 共享类资源 包括对共享类的数据库接口进行运维服务，确保数据库接口的正常，数据库接口包括数据库、接口两种类型，包括政务外网、外联网、内网三个网域的运维。 (2) 获取类资源 包括对获取类的数据库接口进行运维服务，确保数据库接口的正常，数据库接口包括数据库、接口两种类型，包括政务外网、外联网、内网三个网域的运维。 (3) 双公示数据运维 在协同共治平台采集税务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的涉税数据信息，通过采集、整理、加工生成有效的第三方数据。为了更好的解决当前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业务、脚本取数以及各地市审核权限的调整方案，同时可以随时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相关部门对数据规范标准的优化调整要求进行快速响应，需要制定相关的运维策略进行及时、有效的解决相关问题，保障协同共治平台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采集平台有保障顺利运行。
(四)效益与评价指标分析	1. 管理效益分析	通过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可有效的保障税收协同共治工作的正常开展，一旦发现问题或故障时，可快速定位故障点并能及时修复。
	2. 项目评价指标分析	通过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系统平台运行状态、外单位技术沟通、接口异常、问题数据监控处理均能够快速响应，确保税收协同共治工作正常开展。
	3. 项目验收要求	在运维服务期间，能按照项目业务需求包含的功能和内容开展运维服务，系统访问流畅，接口正常连通和运行，能在出现故障后2小时内运维人员到位，并在24小时内处理完毕。运维期满，中标供应商提交验收报告，经采购人签字确认后，完成项目验收。
(五)项	1. 平台	对税收协同共治平台日常运维进行监控，包括性能监控、数据监控、平台压力监控、

目业务需求	监控	攻击性防护、日志审查等内容。涉及 redis、spood、kettle、tomcat、nginx 等插件 日常运行监控，包括内网、外联网、政务网的相关应用服务、数据库服务的维护工作，确保税收协同共治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共享类数据接口维护		(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2) 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体税务登记反馈表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市场监督管理局主体税务登记反馈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当前授权暂被收回。 (3) 日常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税纳税登记的日常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暂未有部门申请且审批通过。 (4) 市场活跃度（提供给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税纳税登记市场活跃度，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处，当前授权暂被收回。 (5) 欠税公告信息（提供给劳动监察委）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欠税公告信息，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申请部门有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对照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对照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由桂林市信息中心申请，后申请部门主动放弃申请。 (7)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撤出表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重大税收违

	法失信案件信息撤出表，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申请部门有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数据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8) 清税证明数据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清税证明数据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暂未有申请部门申请。 (9) 行政许可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行政许可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有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投资促进局、桂林市、河池市申请。 (10) 行政处罚信息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行政处罚信息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现使用部门有如下：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11) A 级纳税人名单数据库 该资源使用数据库库表共享方式，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库的 A 级纳税人名单_数据库，把共享数据库表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数据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该资源现使用部门有如下：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河池市、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 (12) 机动车发票验证（提供给商务厅）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机动车发票验证（提供给商务厅）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自治区商务厅、南宁市商务局使用。 (13) 停业登记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停业登记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申请使用。
--	---

	(14) 申领发票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申领发票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暂未有部门申请订阅。 (15) 税务局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局年度信用等级评价结果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在申请使用。 (16) 复业登记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复业登记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有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申请使用。 (17) 纳税人欠税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纳税人欠税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贺州市中心支行申请使用。 (18) 不动产完税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纳税人欠税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由玉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然资源管理厅使用。 (19) 非正常户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非正常户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20) 税务登记基本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基本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21) 税务登记变更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变更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	---

		(22) 税务登记注销信息 该资源主要是通过税务内网政务平台共享税务登记注销信息接口，把共享接口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共享至外部部门订阅调用。该资源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在申请使用中。
	3. 获取 类数据接 口维护	(1) 电子税务局全区常口照片服务（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身份证上的照片字节流信息，用于查看该人的影像。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护照信息。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信息。 (4) 不动产登记信息（接口资源--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不动产登记信息。 (5) 国家人口身份核验信息查询（接口资源--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国家人口身份核验信息。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出入境证_（接口资源--自治区公安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公安厅提供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出入境证信息。 (7) 零就业家庭信息接口服务（接口资源--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的，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该零就业家庭信息_接口服务信息。 (8) 国家卫生健康委出生医学证明查询接口（接口资源--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该资源主要是由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提供，接口通过传递姓名、身份证照即可返回出生医学证明信息。 (9) 科技重大专项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10) 科技成果登记项目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11) 集成电路企业名单（数据库-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该资源由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12)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信息（数据库-自治区科技厅） 该资源由自治区科技厅提供，税务部门通过申请该资源，实现订阅，将数据库拉取到税务部门的服务器上。业务部门可用于匹配查询数据。
4. 双公示 数据运维	基于当前“双公示”数据处理流程，确保基层数据采集端的数据实时、准确，同时可以随时根据业务、数据标准以及审核流程的调整及时优化数据交换流程。 (1) 系统问题快速响应 由于“双公示”数据交换涉及的系统环节较多，在任何一个环节出现系统、网络等问题，都会直接影响数据的正常交换，通过数据支撑服务，确保可以在出现系统问题时可以快速响应并且定位问题所在，通过问题的快速处理尽可能减少因系统问题导致的数据交换实时性要求。 (2) 基础数据采集任务维护 根据“双公示”基础数据采集要求，维护基础数据采集定时任务，对因核心征管系统升级、业务流程优化导致基础数据结构调整造成的数据采集异常等问题，对相应的基础数据定时取数脚本进行优化，确保基础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数据正常采集。 (3) 配合数据清洗与整合 根据“双公示”数据交换要求，随时配合对采集的基础数据进行清洗与完善，如隐私信息脱敏、信息补全、数据整合等，确保数据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4) 数据修改与审核功能优化 根据局方数据修改与审核的流程要求，对当前数据修改与审核前端功能进行优化，从而适应不断调整的数据修改与审核的业务流程要求，确保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交换数据的准确性。 (5) 数据交换接口维护 根据自治区政府电子政务数据交换平台的“双公示”数据接口要求，提供相应的数据交换接口维护服务，确保可以随时根据数据交换平台的数据接口标准的调整，及时优化审核后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交换接口，通过数据交换平台完成数据的共享。 (6) 数据统计分析 根据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数据共享的实际要求，提供数据获取、数据修改、数据审核、

	数据共享等维度的数据统计分析服务，并根据用户实际要求提供相应的分析报告，方便局方可以随时了解数据交换情况，切实落实信用信息公示的工作要求。
5. 提供使用类数据接口维护	包括公布内网接口的运维服务，确保在税务局其他部门调用公布接口的正常、稳定。
6. 系统优化	由于在系统使用过程中，申请订阅方的数量逐步增加，调用频率加多，不过是内网提供给税务局其他部门使用的数据接口还是提供给外单位的数据接口，在接口的健壮性方面的要求会越来越高，为此，需要针对数据接口进行优化。
7. 系统修复	在平台实际运行过程中，发生的软件 bug，应给予及时修复，bug 归查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监控发现、局方税务人员反馈、数据接口调用方技术人员反馈、数据反向推导等情况。
8. 数据统计	配合对大数据风险与分析局所需的日常数据报表进行统计，包括资源订阅情况、资源共享情况、资源使用量、调用方统计等。
9. 数据维护	在数据获取、共享过程中，由于涉及多个单位、多个部门、同时，跨域了多个网络域，亦有可能是共享交换平台自身的原因，导致数据错乱、同步异常的情况，需要对问题排查、处理。
10. 异常监控	异常数据日常监控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网络中断导致的接口不稳定、网络中断导致的数据传输异常、程序或者取数逻辑发生的数据错误、各种中间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异常等不同的程度的异常数据监控。
11. 问题解答	通过电话、微信、QQ、运维平台反馈的问题单据，进行及时处理，面对税务人员、其他厂家技术人员、外单位人员，通过后台数据排查、运维能力，及时协助相关人员解决所遇到的问题。
二、商务条款	
(一)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本项目运维服务期限为 1 年，按天计算服务时间总共为 365 天。 2. 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不良后果的，自甲方或甲方主管机关做出认定之日起三年内，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与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二) 服务措施	为保证系统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问题、数据问题、业务问题的及时解决，同时保障数据的准确采用的服务方式为两种：一种为技术人员现场值守，另一种是定期巡检结合故障现场服务。提供的服务举措包括但不限于：

	1. 现场驻点服务 工作时间，根据局方要求，派一名工程师，提供一年 5×8 小时在用户现场提供运维服务（办公地点由局方指定），主要负责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维护服务工作。 2. 迅速的响应服务 提供服务期内的 7×24 小时售后支持服务，10 分钟快速响应，按照局方业务工作要求，随时协助配合进行相关数据的查询、整理等工作，配合各业务部门要求完成数据批处理、数据统计、质量考核，在需要进行现场服务时，在接到特殊服务请求时（如节假日紧急现场），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针对特殊数据服务专题内容，同时根据采购人要求，需安排工程师提供现场驻点专项服务。 3. 热线电话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随时处理用户的各种业务咨询、故障受理、技术交流等问题，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同时也可直接联系公司负责项目维护的技术人员。 4. 专家热线支持服务 为局方提供 7×24 小时专家热线服务。为尽快解决问题。技术小组将在 2 小时协助用户解决问题，确保项目服务正常交付。				
(三) 付款方式	按年支付并结算，服务期 1 年。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合同额的 50%，运维期满 6 个月，支付年合同额的 30%，运维期满经验收合格，支付年合同额 20%。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按照甲方的要求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税务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于 30 日内支付。				
(四) 报价要求	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策划、设计、人工、包装、运输、装卸、安装、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等一切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五) 人员要求	由于系统功能的不断升级优化，结合当前税收协同共治平台运维服务工作量，配备 1 名有经验的工程师提供税收协同共治平台现场驻点运维服务，同时配备项目经理对项目整体运维服务进行管理，保障项目服务质量。				
	序号	人员类别	服务内容	单位	服务时间
	1	运维工程师 (一线运维)	提供驻点运维服务，严格按照局方的考勤制度、运维制度执行，为局方提供系统日常运维的运行保障、数据支撑、问题解答等工作。	1 人	12 月
	2	项目经理 (二线运维)	定期巡检运维服务情况，对运维工程师日常工作进行检查，在运维服务过程中，配合局方编写所需的材料，总体负责该项目，对特殊性、	1 项	12 月

		核心运维需求进行分析,及时解决日常运维过程中遇到的难题,以满足局方的要求。		
(六) 安全要求	★1. 信息安全保密要求 (1) 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的安全保密制度 (2) 项目人员需保证遵守国家有关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3) 项目人员应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上述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保证不向外泄漏任何相关数据,不向外泄漏任何保密的技术资料。如出现支持人员泄密事件,中标人应负有连带责任。 (4) 中标供应商须与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间的信息保密协议。 (5) 项目人员必须与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签署合同项目实施期间的信息保密承诺书。 ★2. 乙方运维人员在合同期间应严格按甲方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由于乙方运维人员网络安全工作落实不到位引发安全事件的,甲方将视安全事件严重程度按乙方合同金额的 20%-30%的比例进行扣减。 安全事件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因补丁升级、漏洞修复、系统杀毒、数据备份、应用监控、网络监控等工作未落实到位,发生服务器被控制和应用系统被攻破的安全事件,被主管部门通报的。 (2) 因违规进行税费数据查询、导出和拷出等操作造成敏感数据泄漏,以及发生非法窃取数据行为。 (3) 因运维操作处置不当导致重要应用系统发生严重卡顿、停用的重大事件。			
(七) 其他要求	投标人若有请提供 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五)合同验收书格式（验收时填制，供参考）

项目验收书（付款时提供）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二）合同名称及编号
- （三）乙方名称、乙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四）合同金额
- （五）历次验收及已付款情况等

二、项目基本内容

- （一）合同约定的主要内容
- （二）本次付款对应的合同内容和所属阶段

三、组织验收情况

- （一）验收情况，包括验收内容、验收期限等
- （二）验收评价及结论，包括项目执行情况、是否通过验收等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五、应支付合同款情况

依据验收结论，本次验收后应支付合同第几次付款及付款金额等

项目负责人签字：

验收牵头部门领导签字：

验收部门（章）

年 月 日

(六)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供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